

关于学生网上报销医药费的通知

各位同学：

为方便大家报销医药费，医院管理处拟启用公费医疗报销线上服务平台，学生报销医药费将采用线上报销模式，具体操作办法见附件《网上医药费报销操作指南（学生端）》。**为提高报销效率，请务必按照要求提供报销材料，并保证提交的图片材料清晰可见。**相关说明如下：

1. 如果是**住院治疗**，出院时已经进行了医保结算，**无需再到学校报销**；如果是在**校医院门诊就医**，已经享受就医直补政策，**也无需报销**；如果是在附属老年病医院、天佑医院等校外医院就医，报销需提供转诊单（校医院医生开具）、校外医院门诊病历、医药费发票、费用明细清单（**非缴费小票**），**相关材料见附件《医药费报销票据范例》**；**急诊无需提供转诊单。**

2. 根据《武汉科技大学大学生医疗保障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，**医药费报销仅限已在学校购买了当年的大学生医保的学生**，门诊发票报销有效期为发票开具日**6个月以内**。寒暑假期间门诊报销额度为40元（2025年寒假为：2025年1月11日至2025年2月21日），无需转诊单；药店发票和民营医院发票不予报销；各种美容（如治疗粉刺、痤疮、脱发等）、健美项目，洁牙、镶牙、种植牙、补牙、牙列正畸、色斑牙治疗，健康体检，注射疫苗，以及非功能性整容、矫形手术不予报销；生育类诊疗项目不予报销；打架斗殴、酗酒等违纪违法所致伤病的医疗费不予报销。

3. 平台仅接收**开具已满30天的电子票据**，即当月就诊次月报销。

4. 2025届毕业生6月30日以后不再享受学校门诊待遇，6月30日之前产生的门诊医药费票据请在2025年7月30日以前提交，逾期将无法报销；

5. 联系电话：027-68862396。

医院管理处

2025年5月19日

附件：网上医药费报销操作指南（学生端）

学生医药费报销票据范例